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　函

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7號17樓
聯絡方式：蔡佩玲　02－8968－0899#0770

受文者：臺北市公證商業同業公會(代表人游秋萍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6月24日
發文字號：金管保綜字第103025652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03S404158_1_24084650246.doc、103S404158_2_24084650246.doc、103S404158_3_24084650246.doc、103S404158_4_24084650246.doc、103S404158_5_24084650246.doc、103S404158_6_24084650246.doc、103S404158_7_24084650246.doc、103S404158_8_24084650246.doc、103S404158_9_24084650246.doc、103S404158_10_24084650246.pdf)

主旨：「保險代理人管理規則」、「保險經紀人管理規則」及「保險公證人管理規則」，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03年6月24日以金管保綜字第10302565241號令修正發布施行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、修正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乙份，請 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公司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保險代理人商業同業公會(代表人許文通)、中華民國保險經紀人商業同業公會(代表人李傳晧)、中華民國保險經紀人公會(代表人吳慶明)、臺北市公證商業同業公會(代表人游秋萍)、高雄市公證商業同業公會(代表人陳博文)
副本：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(代表人桂先農)、法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(代表人王雨薇)、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(代表人戴英祥)、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(代表人許舒博)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法律事務處、資訊服務處、檢查局、銀行局、證券期貨局、保險局(均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4/07/09 17:08:40